



第五十九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65(r)

全面彻底裁军

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页次
二. 从各会员国收到的答复	2
荷兰（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	2
印度	4

* A/59/50 和 Corr. 1。

** 这些答复是在报告主要部分提交以后收到的。



二. 从各会员国收到的答复

荷兰*

[原件：英文]

[2004年9月9日]

1. 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上，属于欧洲联盟的会员国附和就题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的大会第 58/48 号决议所达成的共识。
2. 该决议第 4 段请秘书长编写一份报告，说明各国际组织就打击恐怖主义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的连系的问题所采取的措施，并就采取其他有关措施以应付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构成的全球威胁，征求各会员国的意见，并且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属于欧洲联盟的会员国就该段提出下列共同答复。
3. 欧洲联盟强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弹道导弹等运载工具的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日增。欧洲联盟还认识到，恐怖分子可能获取化学、生物、放射性或核材料，所以这种威胁比以前更危急。
4. 最近的恐怖主义袭击让全世界认识到，国际安全是不可分割的。任何国家都光靠自身的力量不能保护其领土或国民免受恐怖主义分子、恐怖主义团体的祸害或免受恐怖分子和恐怖团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造成的威胁。由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扩散的风险越来越大，无论全球或者区域，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都面临挑战。
5. 欧洲理事会 2003 年 12 月通过了欧洲联盟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战略。在该战略中，欧洲联盟强调，不扩散、裁军和军备控制能减少非国家行为者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放射性材料和运载工具的风险，为全球打击恐怖主义作出重要贡献。因此，为实施此项战略应争取各国加入有关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主要条约、协定和核查安排，并视需要加强这些文书和安排。
6. 我们确信，对裁军和不扩散等安全问题采取多边办法是维持国际秩序的最佳方法：这也是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战略的组成部分。欧洲联盟欢迎并大力支持安全理事会关于非国家行为者可能获取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问题的第 1540（2004）号决议。
7. 欧洲联盟深信，《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现在和今后都是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和根据该条约第六条推动核裁军的基础。《不扩散条约》本身确立了不扩散的基本准则，有助于国际社会努力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

* 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

武器。欧洲联盟认为，《化学武器公约》是独特的裁军和不扩散文书，为对付恐怖分子威胁，必须充分保证该条约的严格执行。《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是防止生物制剂和毒素被用作武器的基石。欧洲联盟全心全意支持并促进上述条约所列各项目标的实现以及原子能机构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等有关机构和组织加强对付那些谋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恐怖分子的各种努力。在这方面，欧洲联盟认为《海牙行为守则》是防止弹道导弹扩散的重要文书，因此推动各国加入该文书。

8. 欧洲联盟强调出口管制有助于防止恐怖主义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必须予以加强。因此，欧洲联盟正在与出口管制制度领域的合作伙伴互相协调，加强出口管制政策和作法，并倡导尚未加入现有制度和安排的国家酌情遵守生效的出口管制准则。此外，欧洲联盟赞同很有必要加强保护易于扩散的材料和技术。欧洲联盟支持各方加强对非法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材料的确定、控制和拦截。

9. 欧洲联盟支持并欢迎将反对恐怖主义条款纳入一切出口管制制度。欧洲联盟还欢迎八国集团等论坛作出努力，防止恐怖分子及其庇护者获取或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导弹和相关设施和技术。谋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恐怖分子可能也会谋取使用这些武器所需的专门技能。在此方面，欧洲联盟支持各方努力，帮助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专家改行从事和平活动，并且防止人才流失到恐怖主义团体。

10. 欧洲联盟呼吁所有国家采取切实措施并且强制执行，以应付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材料的转移和贩运问题，尤其要防止非国家行为者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印度

[原件：英文]

[2004年9月14日]

印度在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首先介绍了这个决议草案，表达了国际社会的共同关切，即，恐怖分子可能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有关材料及技术所造成的威胁。该决议确认这项威胁，强调必须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等级对付这一威胁。

20多年来，印度饱受恐怖主义之害。因此，印度了解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转让给非国家行为者可能造成的危险。基于此种认识，印度在大会最近两届会议率先提出题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的决议草案，并获得一致通过。这项决议草案未经表决获得通过，足见国际社会广泛支持，而这又反映出国际社会共同关心并且决心打击恐怖主义及其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连系。

已揭露多起秘密转让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技术的事件，如果这些武器和技术落入恐怖分子之手，后果不堪设想。印度总理去年在大会发言，对此表示特别关切。过去一年揭露的事件恰恰证明这是当前确实的危险。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也十分重视这一问题，通过了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印度支持该决议的主要目标，因为这些目标与上述大会决议的目标是一致的。我们认为这是大会发起的进程的必然延续。然而，虽然我们强调了“非国家行为者”，但这丝毫不减轻国家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消除恐怖主义的支助基础结构及其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连系方面的责任。就象恐怖主义的情形，不能借口扩散是私营企业所为就免除了国家的责任。如果一国的行为纵容扩散情事或者以其他方式奖赏从事扩散的国家，这就真是奇谈怪论了。

印度一贯支持国际社会，尤其是联合国，所有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国际恐怖主义全面公约》为打击恐怖主义提供了全面的法律框架，印度是该公约的提案国。印度还支持俄罗斯提出的《制止核恐怖主义国际公约》的草案。印度也支持原子能机构提出的《放射源安全和保障行为准则》。对于巩固和进一步加强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努力，这些措施具有重大意义，同时有利于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事业。

印度正在加强应付灾害的能力，包括对付恐怖分子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袭击。印度还同许多国家商讨加强合作，在所有各个方面打击恐怖主义。

印度认识到拥有先进技术就应该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我国推行切实的全面出口管制的政策，以防止国家或非国家行为者非法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禁止或控制可用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材料、设备、技术或运载系统的决定，并据此制定政策，作为工作的依据。

由于各种威胁及其表现形式的性质不断演变，必须本着《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采取真正的多边方法途径。已揭露的事件，尤其是去年发生的事件，再次暴露现有制度的缺陷。印度认为处理这一问题最好的办法是，依靠现有的国际文书，例如《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这两个仅有的非歧视性裁军条约规定，国际社会努力合作，互相协助免受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之害。

这些威胁的全球影响不可能在短期内消除。没有一个国家可宣称不会受到恐怖主义的袭击。国际社会必须团结起来，坚持不懈地共同努力铲除这一威胁。为实现这一目标，就不能忽视不扩散与裁军之间相互加强的连系。必须以多边方式就这一领域的国际条约或协定进行谈判。为确保条约或协定得到普遍遵守，必须确保各方义务均衡，这是对条约或协定的正当性和可信度的真正考验。

多边和区域努力

2004年8月发表的第14次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会议最后文件满意地注意到，各国就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达成了共识。部长会议欢迎大会一致通过第58/48号决议，强调必须在联合国框架内靠国际合作应付人类的这项威胁。

其他团体和组织的审议也考虑到下列方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落入恐怖分子之手的风险，必须靠国际合作来解决这一问题。东南亚国家联盟地区论坛第11次部长级会议通过了《扩散问题声明》，其中呼吁加强合作，应付这项威胁。在海岛举行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和在爱尔兰德罗莫兰卡斯举行的美利坚合众国-欧洲联盟首脑会议也通过了有关这一问题的声明。

总言之，印度认为，需要采取具有前瞻性的多边方式，集国际社会的力量和资源，就不扩散和裁军逐渐达成国际新共识，迎接新挑战。